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前以电话、邮件、书面等方式发出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德松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该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决算报告及 2018 年度预算报告》。

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6.55 亿元，比上年 41.88 亿元增加 24.67 亿元，增幅 58.90%；实现利润总额 17,319.61 万元，同比上年的 13,866.91 万元增长 24.9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04.50 万元，同比上年的 11761.84 万元增长 24.17%。

2018 年度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100.00 亿元, 比上年的 66.55 亿元, 增加 33.45 亿元, 增长 50.26%, 主要考虑公司在手订单及国内外市场继续拓展等因素; 预计实现营业利润 29,400 万元, 比上年度的 17,594 万元, 增加 11,806 万元, 增幅 67.10%; 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200 万元, 比上年度的 14,590 万元, 增加 10,610 万元, 增幅 72.72%。

上述财务预算、经营计划、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8 年度的盈利预测, 以上经营指标可能会受到市场状况、国内外经济形势、汇率变动等多种不可控因素影响, 存在不确定性, 请投资者特别注意风险。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2017 年度公司合并范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46,045,024.11 元。公司拟定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 共计派发现金 15,007,5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 2017 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0.28%, 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主要原因是目前公司处于产销规模快速扩张的关键时期, 公司有较大的资金需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 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和提升盈利能力。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目前的所处发展阶段和未来发展规划,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 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独立董事对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水平合理性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确认,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 年度为公司提供财务报

告审计服务费用为 85 万元（不含差旅费），为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用为 15 万元（不含差旅费）。

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其全年工作量情况协商确定。该事项得到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 2017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的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董事、监事年度薪酬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授信额度及融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状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融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金额为准。

本次申请综合融资授信额度较 2017 年的 30 亿元有所增长，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产销规模预计会有较大幅度增长，需要新的融资授信额度支持业务快速发展。

在上述最高综合融资授信额度内，自 2018 年 6 月 1 日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内签署的银行业务融资和抵押、质押相关合同文件均有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以以自有资产抵押、质押办理银行借款，银行最高额抵押、质押债权的期限最长

不超过三年，该最高额债权限额以抵押物、质押物的评估价值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而定，超过该额度范围的授信及融资，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议后实施；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代表公司签署前述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同日披露的《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同日披露的《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同日披露的《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告》和《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18 年 5 月 14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会议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特此公告。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一日